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增持股份及增持计划的公告

监事会主席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再明先生已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55%；

2、后续增持计划：秦再明先生计划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4 日止（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拟继续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10,000 股（含 10,000 股）。

3、相关风险提示：后续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成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再明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其已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并计划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4 日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10,000 股（含 10,000 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秦再明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本次增持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2、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秦再明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秦再明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

秦再明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三、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

股东名称	职务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秦再明	监事会主席	集中竞价 交易	2022 年 2 月 15 日	10,000	9.82	0.0055%

注：上表中计算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时，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持有的股份 1,607,800 股。

本次增持前秦再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0.0000%，本次增持后秦再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0.0055%。

四、后续增持计划

1、后续计划增持的数量：不低于 10,000 股（含 10,000 股）。

2、增持计划的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3、后续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后续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4 日止（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4、后续拟增持股份的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6、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7、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增持主体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后续增持计划完成后，秦再明先生拟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低于 20,000 股（含 20,000 股），合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0.0110%（含 0.0110%）。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成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的股份数量进行对应调整。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关于增持股份及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5 日